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5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上午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通过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经全体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林朝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之和不超过公司募集资金总余额，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该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8,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期召开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